

**陕西希格玛律师事务所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致：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希格玛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指派律师出席了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在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新桥北路2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并根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进行见证，并发表法律意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审查了公司提供的以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公司章程》；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资料；
3.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4.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股东登记记录及凭证资料；
5. 本次股东大会其他相关文件。

公司已向本所保证，公司所提供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副本均为真实、完整，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出具的事实和文件，且无任何隐瞒、遗漏之处。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仅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

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和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发表意见，不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及这些议案所表述的事实或数据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发表意见。

本所及本所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以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告材料，随其他会议文件一并报送有关机构并公告。除此之外，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基于上述，本所及本所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的相关法律事项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1. 根据2020年6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

2. 2020年6月6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互联网网站上公告了《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会议通知》的公告日期距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已超过15日，且股权登记日与会议召开日期之间间隔未多于7个工作日。

3. 《会议通知》列明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投票方式、召开时间和地点、审议事项、出席对象、会议登记方法、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充分、完整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

1.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

现场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召开的实际时间、地点及方式与《会议通知》中所告知的时间、地点及方式一致。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6月22日。其中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2.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莫勇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就《会议通知》中所列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记录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主持人、董事、监事等签名。

3.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对《会议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表决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实际召开时间、地点、会议内容与《会议通知》的内容一致,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召集人资格

(一) 出席公司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包括网络投票方式)共计237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449,345,4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9448%,其中: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2名(含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417,383,292股(不含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407%。

2. 根据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结果,参与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75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1,962,2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041%。前述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由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方式系统进行认证。

(二)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所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其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本所律师认为,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本次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

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了表决。经本所律师现场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中所列明的审议事项相一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未发生对会议通知的议案进行修改的情形。

本次股东大会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由与审议事项无关联关系的股东代表、本所见证律师及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进行计票、监票，表决结果当场公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未对表决结果提出异议。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网络投票有效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了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结束后，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了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表决权总数和表决情况统计数据。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

经合并网络投票及现场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64,29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468%；反对136,222,04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3156%；弃权6,459,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37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57,7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615%；反对69,103,9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

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2064%；弃权6,459,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1321%。

表决结果：通过

2.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及其项下子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及其项下子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1) 换股吸收合并

表决情况：同意306,620,59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71%；反对142,220,74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6506%；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4,0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35%；反对75,102,6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8.0439%；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26%。

表决结果：通过

(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306,870,59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27%；反对141,970,74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5950%；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64,0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35%；反对74,852,6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8839%；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26%。

表决结果：通过

(3) 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306,580,79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282%；反对142,260,54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31.6595%；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674,26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081%；反对75,142,47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8.0693%；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26%。

表决结果：通过

(4) 发行对象和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306,63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92%；反对142,211,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6485%；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2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97%；反对75,093,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8.0377%；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26%。

表决结果：通过

(5) 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49%；反对141,961,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5928%；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843,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78%；弃权504,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26%。

表决结果：通过

(6) 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49%；反对141,510,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24%；弃权955,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2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

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391,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892%；弃权95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112%。

表决结果：通过

(7) 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306,87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38%；反对141,515,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35%；弃权955,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2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6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64%；反对74,396,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924%；弃权95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112%。

表决结果：通过

(8) 过渡期损益归属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41,515,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35%；弃权1,205,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68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74,396,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924%；弃权1,20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7711%。

表决结果：通过

(9) 吸收合并

表决情况：同意306,87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38%；反对141,515,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35%；弃权955,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2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6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64%；反对74,396,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924%；弃权95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

决权股份的0.6112%。

表决结果：通过

(10) 异议股东现金选择权

表决情况：同意306,63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92%；反对141,75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5478%；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3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2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97%；反对74,64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7485%；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118%。

表决结果：通过

(11) 募集配套资金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49%；反对141,50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22%；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39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886%；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118%。

表决结果：通过

(12)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49%；反对141,960,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5926%；弃权505,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842,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72%；弃权505,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32%。

表决结果：通过

(13)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49%；反对141,50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22%；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39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886%；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118%。

表决结果：通过

(14) 定价基准日和定价依据

表决情况：同意306,87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38%；反对141,965,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5937%；弃权505,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6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64%；反对74,847,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8804%；弃权505,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32%。

表决结果：通过

(15) 发行数量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41,965,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5937%；弃权755,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68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74,847,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8804%；弃权755,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4831%。

表决结果：通过

(16) 锁定期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68.2949%；反对141,50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22%；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39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886%；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118%。

表决结果：通过

(17) 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68.2949%；反对141,50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22%；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12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39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886%；弃权956,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6118%。

表决结果：通过

(18) 上市地点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49%；反对141,960,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5926%；弃权505,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12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74,842,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72%；弃权505,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3232%。

表决结果：通过

(19) 滚存利润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41,515,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35%；弃权1,205,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68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74,396,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924%；弃权1,205,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7711%。

表决结果：通过

(20) 决议有效期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41,514,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1.4933%；弃权1,206,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26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74,395,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7.5918%；弃权1,206,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7717%。

表决结果：通过

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30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1669%；反对136,530,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3842%；弃权6,510,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489%。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39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4318%；反对69,412,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4035%；弃权6,510,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1647%。

表决结果：通过

4.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36,020,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706%；弃权6,700,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1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68,901,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0772%；弃权6,700,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863%。

表决结果：通过

5. 《关于签订附生效条件的<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建工实业有限公司、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3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92%；反对136,001,4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665%；弃权6,713,8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2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97%；反对68,883,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0653%；弃权6,713,8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950%。

表决结果：通过

6.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建工实业有限公司、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换股吸收合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36,006,4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676%；弃权6,713,8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43%。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68,888,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0685%；弃权6,713,8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950%。

表决结果：通过

7. 《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88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49%；反对135,750,4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107%；弃权6,714,8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4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7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96%；反对68,632,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9047%；弃权6,714,8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957%。

表决结果：通过

8.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55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226%；反对136,065,4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808%；弃权6,724,8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6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64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5917%；反对68,947,3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1062%；弃权6,724,8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021%。

表决结果：通过

9.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87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938%；反对135,76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148%；弃权6,701,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14%。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96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7964%；反对68,65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9166%；弃权6,701,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870%。

表决结果：通过

10.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35,76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148%；弃权6,951,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1.547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68,65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9166%；弃权6,951,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469%。

表决结果：通过

11. 《关于公司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采取的措施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3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92%；反对135,764,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137%；弃权6,951,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547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2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97%；反对68,645,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9134%；弃权6,951,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469%。

表决结果：通过

12.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确保本次重组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35,884,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404%；弃权6,836,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521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

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68,765,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9902%；弃权6,836,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733%。

表决结果：通过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全面要约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2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81%；反对136,019,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704%；弃权6,701,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1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1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65%；反对68,900,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0766%；弃权6,701,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869%。

表决结果：通过

14.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3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92%；反对136,014,02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2693%；弃权6,701,29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91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2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97%；反对68,895,95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0734%；弃权6,701,2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

决权股份的4.2869%。

表决结果：通过

15.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63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92%；反对136,465,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3697%；弃权6,250,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391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2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97%；反对69,347,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3620%；弃权6,250,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9983%。

表决结果：通过

16. 《关于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和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06,305,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1669%；反对136,790,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4420%；弃权6,250,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3911%。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398,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4318%；反对69,672,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5699%；弃权6,250,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9983%。

表决结果：通过

17.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306,630,18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92%；反对136,215,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3141%；弃权6,500,16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46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723,65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397%；反对69,097,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2020%；弃权6,500,1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1583%。

表决结果：通过

18. 《关于增加关联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306,594,84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68.2314%；反对136,215,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30.3141%；弃权6,535,5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4545%。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80,688,31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51.6171%；反对69,097,08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2020%；弃权6,535,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1809%。

表决结果：通过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叁份，经本所经办律师签字及本所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希格玛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签署页）

陕西希格玛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王永刚
王永刚

经办律师： 王永刚
王永刚

经办律师： 吉晨辉
吉晨辉

2020 年 6 月 22 日